遵化市教育局

2021年度学校安全工作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抽查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教育系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深入开展，加大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监管、指导和检查力度，不断强化学校安全防范意识，市教育局决定组织开展2021年度学校安全工作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1年11月15日至12月14日

二、抽查对象及比例

全市各级各类公办中小学、幼儿园，抽查比例为10%

三、抽查实施科室

教育局安全卫生科

四、抽查内容

**（一）学校履行安全工作职责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情况**

1.是否建立健全安全工作组织机构和安全队伍；

2.是否建立预防常见事故和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；

3.是否建立层层签订安全责任状，明确安全责任体系；

4.是否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和外来人员登记验证制度；

5.寄宿制学校是否建立住宿学生安全管理制度和定时查寝制度。

**（二）学校开展安全教育、安全隐患排查情况**

1.公共安全教育课是否开齐上足；

2.是否按要求开展教职工安全生产大培训及其他必要的安全培训；

3.重大节假日前、开学初、放假前和重大教育教学活动前等重要时段是否组织全员安全教育；

4.是否结合“双控”机制建设，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，建立排查整改台账。

**（三）学校组织应急演练情况**

是否定期开展防火、防震、防暴恐等安全应急演练和自救自护演练。

五、抽查方式

实地检查与查阅资料相结合。

六、抽查人员：

随机抽取的教育局安全卫生科督查人员。

七、工作程序

1.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，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对象。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被检查对象的对比和确认。

2.从督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督导检查人员。

3.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制定一校园一份检查记录表，并派发到执法检查人员。

4.检查组在约定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检查，填写检查记录表，并由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。

5.执法检查人员完成抽查工作后2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结果报主管科室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周密制定计划，认真抓好落实。**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高度重视，积极筹划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，严格按要求完成检查工作。

**（二）统筹安排工作，确保有序开展。**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合理安排抽查工作，做好抽查的组织实施，确保抽查有序开展。

**（三）统一监管服务，减轻基层负担。**在抽查工作中，各参加抽查的督导检查人员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洁自律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，主动接受基层单位咨询，为基层单位解疑答惑。

遵化市教育局

2021年11月10日